

证券代码：832437

证券简称：三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## 湖南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聚良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及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湖南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

和《湖南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,074,090.24 元。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43,015,142.03 元，至 2020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8,089,232.27 元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、资本公积和未分利润情况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政策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 2021-018 号《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李聚良、向勇、贺辉为关联关系人，需回避本次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研发项目立项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研发项目立项方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无需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